伊滨区2023年孤儿助学项目情况公告

根据《洛阳市财政局 洛阳市民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洛财社〔2023〕69号）文件，依据《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民办发〔2024〕9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2023年孤儿助学项目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伊滨区2023年孤儿助学项目

二、项目内容

用于资助孤儿成年后在读中专、职高、全日制专科、本科等大学的人员，资助其完成学业，我区符合条件的共有1人。

三、项目周期

1年

四、资金额度

1万元

五、项目负责人

许裕霞

六、联系方式

63331993

七、项目完成情况

已全部执行。

八、实际效果

通过项目实施，资助符合条件的孤儿完成学业，切实保障了我区孤儿继续受教育的权利。

伊滨区2023年高龄津贴补助资金项目

情况公告

2023年高龄津贴补助资金项目，由《洛阳市财政局洛阳市民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补助省市资金的通知》（洛财社〔2023〕8号）下达，依据《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民办发〔2024〕9号）规定，现将2023年项目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2023年高龄津贴补助资金项目

二、项目内容

为全区符合补助条件的80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津贴，落实惠民普惠形补贴政策。

三、项目周期

1年

四、资金额度

59.2万元

五、项目负责人

宋雯珍

六、联系方式

63331993

七、项目完成情况

执行完毕

八、实际效果

通过项目实施，促进了80岁以上老人生活水平的稳步提升，落实了惠民政策。

伊滨区2023年农村敬老院集中供暖项目

情况公告

2023年农村敬老院集中供暖项目，由2023年返还市县福彩公益金支持（洛财社〔2023〕37号），依据《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民办发〔2024〕9号）文件规定，现将2023年项目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2023年农村敬老院集中供暖项目（4个敬老院）

二、项目内容

为全区4个敬老院冬季取暖进行补贴，每个敬老院每年不低于1万元。

三、项目周期

1年

四、资金额度

4万元

五、项目负责人

姬涛然

六、联系方式

63331993

七、项目完成情况

因我区敬老院涉及拆迁改造，待老人回归入住后再进行取暖补贴的拨付。

八、实际效果

通过项目实施，提升了特困供养老年人居住条件，保障了老年人温暖过冬。

伊滨区2023年乡镇区域集中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情况公告

2023年乡镇区域集中养老服务中心项目，由2023年返还市县福彩公益金支持（洛财社〔2023〕37号），依据《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民办发〔2024〕9号）文件规定，现将2023年项目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乡镇区域集中养老服务中心项目

二、项目内容

对庞村、寇店乡镇区域集中养老服务中心进行提升改造

三、项目周期

1年

四、资金额度

15万元

五、项目负责人

姬涛然

六、联系方式

63331993

七、项目完成情况

已完成

八、实际效果

通过项目实施，提升敬老院内部居住条件，使其成功转型为区域集中养老服务中心。

伊滨区2023年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

情况公告

2023年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，由2023年返还市县福彩公益金支持（洛财社〔2023〕65号），依据《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民办发〔2024〕9号）文件规定，现将2023年项目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

二、项目内容

2023年家庭养老床位补助资金，用于城市区家庭养老床位居家上门服务补贴和保险补贴等

三、项目周期

1年

四、资金额度

45.46万元

五、项目负责人

姬涛然

六、联系方式

63331993

七、项目完成情况

正在实施

八、实际效果

通过项目实施，为符合条件的失能老人提供居家上门服务，提升失能老人幸福感。

伊滨区2023年养老服务项目

情况公告

2023年养老服务项目，由2023年返还市县福彩公益金支持（洛财社〔2023〕24号），依据《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民办发〔2024〕9号）文件规定，现将2023年项目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2023年养老服务项目

二、项目内容

2023年养老服务项目，主要用于养老服务设施安全设备建设方面支出。

三、项目周期

1年

四、资金额度

5万元

五、项目负责人

姬涛然

六、联系方式

63331993

七、项目完成情况

正在实施

八、实际效果

通过项目实施，提升机构养老服务监管能力。